

土木与交通学院 2025 年“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硕士研究生调剂复试安排通知

根据《河海大学 2025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要求，结合学院实际情况，现就 2025 年“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硕士研究生调剂复试工作安排如下。

一、资格审核

通过资格审查的考生方取得调剂复试资格。学院将对考生提交的相关材料进行核验，提交材料具体参见《土木与交通学院 2025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细则》（网址：<https://ccte.hhu.edu.cn/2025/0316/c16151a299626/page.htm>，请考生将材料电子版发送至电子邮箱 hhtmyjsbgs@163.com）。提交材料与报名信息不符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的考生，责任自负。

二、复试方式、内容及成绩

1. 复试方式

我校采用网络远程方式进行复试，招生简章中规定的复试笔试内容将在面试中进行考察。

2. 复试内容

复试内容由三部分组成，包括外语听力及口语测试、综合素质和能力考核、专业素质和能力考核，均由土木与交通学院负责组织实施。复试成绩满分 350 分。

(1) 外语听力及口语测试满分 50 分，重点考查考生对外语知识的掌握和表达能力，包含公共外语和专业外语。

(2) 专业素质考核满分 100 分，主要考查考生对本

专业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掌握程度。

(3) 综合素质和能力考核满分 200 分，主要考核考生利用所学理论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对本学科、领域发展动态的了解以及在本学科、领域发展的潜力，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以及道德品质、心理健康等综合素质。

3. 复试成绩使用

(1) 复试成绩为复试各部分内容考核成绩之和。**缺考、综合面试成绩不及格考生均视同复试成绩不合格。**

(2) 入学考试总成绩由初试成绩和复试成绩相加计算所得（成绩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三、相关事项确认

(一) 确认内容

1. 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调剂系统”（以下简称“全国调剂系统”）中收到我院调剂复试通知并确认参加调剂复试的考生需登录河海大学研究生招生管理系统确认复试并缴纳复试费，复试费标准为 80 元/生。未缴纳复试费者不得参加复试；已缴纳者如因个人原因未参加复试，不予退费。

2. 确认本人通讯地址和联系方式，若有误，请更正后提交，以免影响后续录取通知书等相关材料的寄送发放。

3. 请仔细查阅《河海大学 2025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网址：https://gs.hhu.edu.cn/_upload/article/files/d3/f5/5f59a9e141e7b3650fdcd759523d/c1e3fc0a-865c-4b7d-8df1-6c6ac8962959.pdf）中公布的复试科目，选择确认参加复试所选择的科目，确认错误相关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二）确认方式

登录河海大学研究生招生管理系统（网址：<https://yzss.hhu.edu.cn/logon>，系统登录用户名为考生编号，初始密码为有效居民身份证号码），招生项目选择“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在“复试结果查询”模块中进行“缴纳复试费”、“确认通讯地址和联系方式”、“确认复试科目”，完成以上操作确认无误后，点击“确定信息无误，并参加复试”按钮，提交后不能修改，请谨慎操作。

（三）确认时间

请有关考生于北京时间 2025 年 4 月 24 日 14:00 之前完成相关事项确认，逾期无法操作。

四、调剂复试安排

复试时间为 2025 年 4 月 24 日下午，具体安排另行通知，请保持通讯畅通。

五、其他

1. 复试全程录音录像。

2. 一志愿非南疆教师专项的考生申请调剂南疆教师专项需按要求签署《申请调剂南疆高校教师专项承诺书》，方可确认调剂复试资格。

3. 请考生务必认真阅读《河海大学硕士研究生复试考场规则》《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节选）》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有关考试违法行为处罚规定(摘要)等材料（附件 2-4），以免影响考试！

4. 本通知由土木与交通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未提及事项按照上级部门文件、《河海大学 2025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河海大学 2025 年硕

士研究生招生简章目录》《土木与交通学院 2025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细则》《河海大学 2025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须知》等执行。

土木与交通学院地址：河海大学西康路校区科学馆

联系人：刘老师

联系电话：025-83786552

监督举报电话：

传真：025-83787606

邮政编码：210024

电子邮箱：hhtmyjsbgs@163.com

通信地址：南京市鼓楼区西康路 1 号

- 附件：
- 1.考生复试诚信承诺书
 - 2.河海大学硕士研究生复试考场规则
 - 3.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节选）
 - 4.《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有关考试违法行为处罚规定(摘要)
 - 5.网络远程考核指南

土木与交通学院
2025 年 4 月 23 日